

##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券、股票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2、投资金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在此限额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限额。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下属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投资情况概述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使闲置资金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保值增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1、投资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 2、投资金额

公司（含公司子公司）以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限额。

### **3、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证券投资及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投资品种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券、股票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5、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1、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投资理财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 尽管公司投资理财业务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 **2、风控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将建立投资理财工作小组，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理财业务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

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2、在对证券投资及理财产品进行充分预估和测算的基础上，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使闲置资金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保值增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